

20220304

临时用地批准书

建设单位	中铁二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新建西安至延安铁路												
用地位置	西安市灞桥区灞桥街道铜人塬村												
使用用途	建设项目施工类												
临时用地 总规模 (亩)	用地 面积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 用地	
		耕地		非耕地						国有	集体		
		一般 耕地	永久 基本 农田	园地	林地	草地	设施 农用地	农村 道路	其他 用地				
		69.189	0	0	68.124	0	0	0	1.065	0	0	0	0
临时用地 期限	起：2023年8月30日；止：2025年8月30日，共计2.00年。												
批准书编号	市资源灞（临）字 2023005 号												
备 注	1.临时用地必须严格按照临时用地合同约定和批准用途使用土地，不得擅自改变土地用途，不得修建永久性建（构）筑物，不得转让、出租、抵押。 2.临时用地使用结束后应履行土地复垦协议，完成土地复垦，按期归还土地。 3.对未批先用、批少用多、改变用途、逾期不还、不按要求复垦等违反使用临时用地规定的，资源规划部门将依法查处，收回土地，并纳入失信名单。												

附件：勘测定界图



(批准机关盖章)

2023年05月24日